

高安市物流产业发展服务中心2024年单位预算

目 录

第一部分 高安市物流产业发展服务中心概况

- 一、单位主要职责
- 二、机构设置及人员情况

第二部分 高安市物流产业发展服务中心2024年单位预算表

- 一、《收支预算总表》
- 二、《单位收入总表》
- 三、《单位支出总表》
- 四、《财政拨款收支总表》
- 五、《一般公共预算支出表》
- 六、《一般公共预算基本支出表》
- 七、《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表》
- 八、《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表》
- 九、《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表》
- 十、《支出预算总表》
- 十一、《财政拨款预算表》
- 十二、《项目支出绩效目标表》

第三部分 高安市物流产业发展服务中心2024年单位预算情况说明

- 一、2024年单位预算收支情况说明
- 二、2024年“三公”经费预算情况说明

第四部分 名词解释

第一部分 高安市物流产业发展服务中心单位概况

一、单位主要职责

高安市物流产业发展服务中心属于市商务局的副科级事业单位，主要职责是：

（一）依照国家法律、法规规定从事特种物资经营的市场监管和行业自律；

（二）具体负责废旧金属材料、废旧汽车报废与拆解，宜春市瑞州二手车交易市场有限公司的二手车税务、交通、金融、保险、评估、二手车交易、二手车出口、海关、物业管理及停车场服务等经营管理工作。

二、机构设置及人员情况

2024年高安市物流产业发展服务中心内设处室 2 个，包括：人秘股1个，财务股1个。

编制人数小计7人，其中：行政编制人数0人，全部补助事业编制人数3人，部分补助事业编制人数4人。实有人数小计7人，其中：在职人数小计7人，行政在职人数0人，全部补助事业在职人数3人，部分补助事业在职人数4人。离休人数小计0人，退休人数小计12人，遗属人数0人。

第二部分 高安市物流产业发展服务中心2024年单位预算表

单位收入汇总表

功能科目编码	功能科目名称	合计	上年结转	财政拨款						教育收费收入	事业收入	事业单位经营收入	附属单位收入	上级补助收入	其他收入	使用非财政拨款结余		
				小计	一般公共预算收入	政府性基金预算收入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收入	3	4								5	2
**	**	1	2	3	4	5	2	3	4	5	6	7	8	9				
	合计	136.92		36.92	36.92								100.00					
208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52.90		5.32	5.32								47.59					
05	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	52.90		5.32	5.32								47.59					
2080502	事业单位离退休	44.12		1.44	1.44								42.67					
2080505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	8.79		3.87	3.87								4.91					
221	住房保障支出	7.84		3.44	3.44								4.40					
02	住房改革支出	7.84		3.44	3.44								4.40					
2210201	住房公积金	7.84		3.44	3.44								4.40					
222	粮油物资储备支出	76.18		28.16	28.16								48.01					
01	粮油物资事务	76.18		28.16	28.16								48.01					
2220101	行政运行	76.18		28.16	28.16								48.01					

[606.002]高安市物流产业发展服务中心

单位：万元

单位支出汇总表

填报单位[606002]高安市物流产业发展服务中心

单位：万元

科目编码	支出功能分类科目			合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科目名称					
**	**			1	2	3
	合计			136.92	136.92	
208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52.90	52.90	
05	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			52.90	52.90	
2080502	事业单位离退休			44.12	44.12	
2080505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			8.79	8.79	
221	住房保障支出			7.84	7.84	
02	住房改革支出			7.84	7.84	
2210201	住房公积金			7.84	7.84	
222	粮油物资储备支出			76.18	76.18	
01	粮油物资事务			76.18	76.18	
2220101	行政运行			76.18	76.18	

一般公共预算支出表

[606002]高安市物流产业发展服务中心

单位：万元

科目编码	支出功能分类科目 科目名称	2024年预算数		
		合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	**	1	2	3
	合计	36.92	36.92	
208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5.32	5.32	
05	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	5.32	5.32	
2080502	事业单位离退休	1.44	1.44	
2080505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	3.87	3.87	
221	住房保障支出	3.44	3.44	
02	住房改革支出	3.44	3.44	
2210201	住房公积金	3.44	3.44	
222	粮油物资储备支出	28.16	28.16	
01	粮油物资事务	28.16	28.16	
2220101	行政运行	28.16	28.16	

一般公共预算基本支出表

单位：万元

[606002]高安市物流产业发展服务中心		支出经济分类科目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合计	2024年基本支出	公用经费
**	**	1	2	3
	合计	36.92	36.14	0.77
301	工资福利支出	34.70	34.70	
30101	基本工资	10.79	10.79	
30103	奖金	8.10	8.10	
30107	绩效工资	6.21	6.21	
30108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	3.87	3.87	
30110	职工基本医疗保险缴费	1.51	1.51	
30111	公务员医疗补助缴费	0.73	0.73	
30112	其他社会保障缴费	0.05	0.05	
30113	住房公积金	3.44	3.44	
302	商品和服务支出	0.77		0.77
30201	办公费	0.18		0.18
30208	取暖费	0.31		0.31
30228	工会经费	0.25		0.25
30229	福利费	0.04		0.04
303	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	1.44	1.44	
30305	生活补助	0.02	0.02	
30307	医疗费补助	0.19	0.19	
30309	奖励金	1.20	1.20	
30399	其他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	0.04	0.04	

注：若为空表，则为该部门（单位）无“三公”经费支出

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表

单位编码	单位名称	合计	因公出国(境)费				小计	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		单位：万元
			小计	一般公务出国(境)费	高等学校和科研院所学术交流活动出国(境)费	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		公务用车购置		
									1	
**	**	1	2	3	4	5	6	7	8	

注：若为空表，则为该部门（单位）无政府性基金收支

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表

支出功能分类科目		2024年预算数		项目支出	单位：万元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合计	基本支出		
**	**	1	2	3	

注：若为空表，则为该部门（单位）无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收支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表

支出功能分类科目		2024年预算数		项目支出	单位：万元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合计	基本支出		
**	**	1	2	3	

支出预算总表

科目名称	合计	结转下年
**	1	2
合计	136.92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52.90	
住房保障支出	7.84	
粮油物资储备支出	76.18	

财政拨款预算表

科目名称	财政拨款	一般公共预算支出	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
	1	2	3	4
**				
合计	36.92	36.92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5.32	5.32		
住房保障支出	3.44	3.44		
粮油物资储备支出	28.16	28.16		

项目支出绩效目标表

(2024年度)

项目名称		现状	
主管部门及代码		实施单位	
项目资金 (万元)		年度资金总额	
		其中：财政拨款	
		其他资金	
		上年结转	
年度绩效目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值
成本指标	经济成本指标		
	数量指标		
产出指标	质量指标		
	时效指标		
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		

注：若为空表，则为该部门（单位）无项目支出

第三部分 高安市物流产业发展服务中心2024年单位预算情况说明

一、2024年单位预算收支情况说明

(一)收入预算情况

2024年高安市物流产业发展服务中心单位收入预算总额为136.92万元,较上年预算安排增加2.48万元,其中:财政拨款收入36.92万元,占收入预算总额的26.96%,较上年预算安排减少12.52万元;其他收入100万元,占收入预算总额的73.04%,较上年预算安排增加15万元;上年结转(结余)0万元,较上年预算安排持平。

(二)支出预算情况

2024年高安市物流产业发展服务中心单位支出预算总额为136.92万元,较上年预算安排增加2.48万元。其中:

按支出项目类别划分:基本支出136.92万元,占支出预算总额的100%,较上年预算安排增加2.98万元;其中:工资福利支出66.61万元,商品和服务支出24.59万元,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44.12万元,资本性支出1.6万元。项目支出0万元,较上年预算安排减少0.5万元,主要原因是:人员变化,节约开支。

按支出功能科目划分: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52.90万元,占支出预算总额的38.64%,较上年预算安排减少2.18万元;住房保障支出7.84万元,占支出预算总额的5.72%,较上年

预算安排增加2.87万元；粮油物资储备支出76.18万元，占支出预算总额的55.64%，较上年预算安排增加1.79万元。主要原因是：人员变化，节约开支。

按支出经济分类划分：工资福利支出66.61万元，占支出预算总额的48.65%，较上年预算安排增加5.62万元；商品和服务支出24.59万元，占支出预算总额的17.96%，较上年预算安排减少0.78万元；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44.12万元，占支出预算总额的32.22%，较上年预算安排减少1.46万元；资本性支出1.6万元，占支出预算总额的1.17%，较上年预算安排减少0.4万元；

(三) 财政拨款支出情况

2024年高安市物流产业发展服务中心单位财政拨款支出预算总额36.92万元，较上年预算安排减少12.52万元。

按支出功能科目划分：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5.32万元，占财政拨款支出的14.41%，住房保障支出3.44万元，占财政拨款支出的9.32%，粮油物资储备支出28.16万元，占财政拨款支出的76.27%。主要原因是：人员变化。

按支出项目类别划分：基本支出36.92万元，占财政拨款支出的100%，较上年预算安排减少12.52万元；其中：工资福利支出34.70万元，商品和服务支出0.78万元，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1.44万元。项目支出0万元，较上年预算安排减少0.5万元。主要原因是：人员变化，节约开支。

(四) 政府性基金情况

2024年度本单位没有使用政府性基金预算拨款安排的支出。

(五) 国有资本经营情况

截止2023年12月31日，本单位无国有资产占用使用情况。2024年度本单位没有使用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拨款安排的支出。

(六) 机关运行经费等重要事项的说明

本单位非行政参公单位，无机关运行经费。

(七) 政府采购情况

2024年部门所属各单位政府采购总额1.6万元，其中：政府采购货物预算1.6万元，政府采购工程预算0万元，政府采购服务预算0万元。

(八) 国有资产占有使用情况

截至2023年12月31日，单位共有车辆0辆，其中：一般公务用车实有数0辆。

2024年部门预算安排购置车辆0辆，没有安排购置单位价值200万元以上大型设备。

(九) 项目情况说明

本单位本年度未安排项目。

二、2024年“三公”经费预算情况说明

2024年高安市物流产业发展服务中心单位“三公”经费财政拨款安排0万元，其中：

因公出国（境）费0万元,比上年增加0万元,主要原因是:
与上年安排保持一致。

公务接待费0万元,比上年增加0万元,主要原因是: 与
上年安排保持一致。

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0万元,比上年增加0万元,主要原因
是: 与上年安排保持一致。

公务用车购置0万元,比上年增加 0万元,主要原因是:
与上年安排保持一致。

第四部分 名词解释

一、收入科目

（一）财政拨款：指本级财政当年拨付的资金。

（二）其他收入：指下属单位上缴管理费。

（三）使用非财政拨款结余：填列历年滚存的非限定用途的非统计财政拨款结余弥补2023年收支差额的数额。

（四）上年结转和结余：填列2023年全部结转和结余的资金数，包括当年结转结余资金和历年滚存结转结余资金。

二、支出科目

（一）粮油物资储备等支出（类）：反映政府提供物资服务等的支出。

（二）物资事务（款）：反映物资事务方面的支出

（三）行政运行（项）：指物流产业发展服务中心用于物资事业方面的支出。

（四）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反映政府在社会保障与就业方面的支出。

（五）五行政事业单位离退休（款）：反映用于行政事业单位离退休方面的支出。

（六）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项）：反映机关事业单位实施养老保险制度由单位缴纳的基本养老保险费支出。

（七）住房保障支出（类）：反映用于住房保障方面的支出。

（八）住房改革支出（款）：反映用于住房改革方面的支出。

（九）住房公积金（项）：反映用于缴纳住房公积金方面的支出。

三、相关专业名词

（一）机关运行费：指用财政拨款安排的为保障行政单位（含参照公务员法管理的事业单位）运行用于购买货物和服务的各项资金，包括办公费、印刷费、邮电费、差旅费、会议费、福利费、日常维修费、专用材料及一般设备购置费、办公用房水电费、办公用房取暖费、办公用房物业管理费、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以及其他费用。

（二）“三公”经费：指用财政拨款安排的因公出国（境）费、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和公务接待费。其中，因公出国（境）费反映单位公务出国（境）的国际旅费、国外城

市间交通费、住宿费、伙食费、培训费、公杂费等支出；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反映单位公务用车车辆购置支出

（含车辆购置税、牌照费），按规定保留的公务用车燃料费、维修费、过桥过路费、保险费、安全奖励费用等支出；公

务接待费反映单位按规定开支的各类公务接待（含外宾接待）

支出。